

狂事隨想

艾 芜



四川人民出版社

往事隨想

艾 芜

责任编辑：汪 涣
封面题字：谢季筠
封面设计：文小牛
技术设计：杨 潮
责任校对：伍登富

往事随想·艾芜

唐文一 刘屏 主编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3号）

电话：(028) 6661236 6660527

<http://www.booksss.com>

E-mail: scrmcbf@mail.sc.cninfo.net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省印协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9.75 插页 4 字数 227 千

2000年1月第1版 2000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0-04727-0/I·706 印数：1~5000册

定价：16.00元

艾芜，中国现代著名小说家。原名汤道耕，艾芜是他的笔名。1904年6月2日出生在四川省新繁县（现新都县）清流场一个乡村教师家庭。

六岁开始读书，1919年考入新繁县立高等小学，接受五四新思想。1921年考入成都省立第一师范学校，开始醉心于文学，1925年因不满守旧的学校教育和反抗包办婚姻，弃学远行，到云南及缅甸等地漂泊，做过杂役和小学教师。1928年秋，参加马来西亚共产党缅甸分支。1931年回国定居上海，与沙汀联名写信给鲁迅先生，请教有关小说题材问题，得鲁迅的鼓励与指导，从而更加坚定了从事文学创作的信心。1932年春加入左联，不久参加中国共产党（后因左联解散，失去组织联系），曾任左联执委。1934年与左联盟员、女诗人王眷嘉结婚。这期间，创作了许多中短篇小说和散文，其中《南行记》、《春天》等作品引起了文坛的重视。抗战期间，任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桂林分会理事，后到重庆主编抗敌协会会刊《半月文艺》（重庆《大公报》副刊），并继续创作。长篇小说《丰饶的原野》、《故乡》和中篇小说《一个女人的悲剧》等作品，奠定了他作为革命现实主义作家的地位。

全国解放后，先后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委员，重庆市文化局长、重庆大学中文系主任、重庆市文联筹委会副主任、全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协理事等职，1953年重新加入中国共产党，这一年，作为中国作协驻会作家定居北京，专事创作。长篇小说《百炼成钢》是他创作上的一个新里程碑。1965年全家迁回成都，文革中被迫搁笔。1976年后，又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创作，写出《春天的雾》等长、短篇小说多部，并写了大量的回忆文章和散文。同时任中国作协顾问，四川省文联、省作协名誉主席。进入90年代后，还完成了最后一部长篇小说《远山的朦胧》的写作修改。

1992年12月5日，因患肺炎，引起肺部大面积感染，不幸逝世，终年88岁。

目 录

第一编 文艺断想

关于三十年文艺的一些感想.....	(3)
关于“国防文学”问题	(17)
漫谈 30 年代的“左联”	(23)
党领导下的大后方抗战文艺运动	(29)
墨水瓶挂在颈子上写作的	(44)
记我的一段文艺生活	(51)
《艾芜短篇小说集》序.....	(55)
解放前后	(58)
我与苏联文艺	(70)

第二编 天地漂泊

想到漂泊	(77)
欢乐的旅行	(79)
30年代的一幅剪影	(82)
鞍钢啊，我回来了	(96)
云南在我的心地上播下了美好的种子	(102)
关于《太原船上》	(105)
在文化大革命中	(108)
访日纪游	(128)
在仰光	(174)
在马来亚	(178)
在上海和重庆	(181)
记在上海苏州坐牢的经过	(184)
出狱以后	(191)
到宁远去	(200)
回忆桂林	(207)
重庆回忆	(217)
住孤儿院十三号期间	(219)

第三编 追忆友人

我在仰光的时候	(229)
悼念华侨诗人翻译家黄绰卿	(248)

你放下的笔，我们要勇敢地拿起来………	(260)
悼邵荃麟同志………	(263)
回忆周立波同志………	(269)
怀均吾同志………	(274)
夜深我走在北京的街头………	(276)
有关丁玲的回忆………	(279)
关于焦菊隐………	(284)
忆何其芳………	(285)
记吴晗………	(287)
答邵荃麟………	(288)
回忆老舍………	(290)
回忆沈从文………	(293)
回忆蒋牧良………	(295)
回忆叶以群………	(298)
回忆芦焚………	(301)
回忆司马文森………	(302)
回忆李劫人………	(305)

第一編

文艺断想

往事隨想 · 艾芜

我在云南昆明的红十字会作过一年半
的杂役，在云南西部的群山中流浪过一个
时期。在滇缅界上景颇族人居住的山——
一般汉人把它叫作野人山——里，替路边
汉人开设的马店打扫过五个月的马粪。在
缅甸仰光帮中国和尚煮过一个时期的饭。
又流浪到马来西亚和新加坡。我最初写作的
材料，就从这样的环境里，这样生活里
汲取来的。

关于三十年文艺的一些感想

—

有一天晚上（1979年），一位教生物学的教授来看我，谈到文艺，他说有的作家为什么解放前写得多，解放后却写得少？这是值得深思的一个问题。我自己考虑一下解放前的20年（从30年代到40年代），比解放后的30年（从50年代到70年代）是要写得多些。就是除去林彪、“四人帮”不让作家写作的十年，剩下的20年，也还是比解放前的20年写的少。就单拿短篇小说来看，解放前20年发表了160篇左右，而在解放后的30年，迄今为止，只发表了29篇，这个问题很有些刺激人。

“四人帮”粉碎后，重印出两本旧作，一是四川人民出版社印的《夜归》（文化大革命前，人民文学出版社印过第一版的《夜归》，只有8篇小说，现加入7篇共15篇），另一本是人民文学出版社重印的《艾芜短篇小说选》（和先前出的《艾芜短篇小

说集》、《艾芜选集》略有不同，加入几篇新选的旧作）。一个青年文学爱好者，看了我这两本书，从武汉来信告诉我：“您的这些文章（指《艾芜短篇小说选》）都是全国解放以前的作品，暴露旧社会，鞭打旧制度，也可谓深矣。我个人的意见，似乎比您的《夜归》里的文章要生动得多。这是否可以说明写文章必须真率，无所顾忌才好。《夜归》文章虽好，但多少有些框框，受些拘束。您的这些作品（还是指小说选）实在是一部阶级社会的写照，对于青年一代有深刻的阶级教育的价值。好的作品，必然有生命力。……上个月曾到郧县，为一个砂金矿设计事，在山里住了半个月。淘金老叟依然破棉袄，吃的是苞谷糊，且数量不够，殊使人感慨。山区已有电灯，但老乡告诉我，说是每月要四角钱，也担负不起。倒不如买煤油一斤（三角多），可用三个月来得合算。由此可见，即使有现代化设施，人们生活条件低，也不能享用这些成果了。你书中所描写的罪恶时代，固然一去不复返了，但某些精神物质的残余，还牢固地存在，真需要大家作大努力，才能扫除的。”

从这封来信，又说明一个问题，由于旧社会的封建残滓还有遗留，所以使今天的读者对解放前的作品，犹能读得下去。但提出的问题，还是使我深思，应该加以研究。

二

我初步研究一下，是解放后，对于文艺和政治的关系，没有弄清楚。一个政治运动来了，领导上号召，我也乐于参加，想趁此改造自己，同时也想从运动中取得材料，从事新的创作。如开

国初期的土地改革，我参加了，并写了小说。但未完成，我又接到一个号召，要作家到朝鲜，到工厂，到农村，向工农兵学习。我又高高兴兴地参加了。于是未完成的土改小说，已写了五万多字，放到现在，仍然是残缺不全。对于这一点，我并没有感到不安，只觉得到鞍山那样大的钢铁厂生活，是很难得，很愉快的事情。但到了196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已经十四个年头了，思想改造还是要进行的，但我以为是否可以从写作的实践来检验一下：即是作家参加了政治运动，又看他反映运动写下的作品来证实是否真正得到改造。因此在1963年下半年要我参加四清运动，我踌躇了，心想建国十多年了，才写一点作品，于心十分不安。我向作协领导邵荃麟同志说，可否写一段时间，把1963年上半年在四川东北部采访的红军材料写了出来以后再参加四清运动。他体会到上级的指示，还是劝我参加。我于是带着有点勉强的心情，到北京郊区楼梓庄公社去了。四清完了，我趁一时的兴奋，着手写四清运动的小说，写了三万五千多字，又因要我参加大庆油田工人的慰问团。我想去了又回来，对写作没有多大影响。但到了大庆油田，又把我迷住了，这样宏伟的工程，不在作品中加以反映，是令人很不安的，于是我自动留下，住了两个多月，觉得可以写几个短篇的题材了，就回北京。没有写几篇，批评“中间人物”论的运动又来了，无法再进行写作。不到年终，又号召参加1965年的四清运动。大家集中学习，首先学习解放军，在中国作家协会的院子里排队报数，然后各组的人，整队进入各间指定的屋子。这样，商量写作的情况，更不可能有了。1965年春天，我就回四川郫县参加四清运动。北方四清那份稿子，只好封存起来，封面上写着“北方四清小说”未完稿。南方

四清搞完后，我又为其中的人物和情景深深吸引住了。1966年开始以南方四清为题材，进行长篇的写作，写了17万多字，文化大革命运动来了。不但不能写作，人身也失掉了自由。

老实说，开国以来，政治运动搞得太多了。政治运动一来，冲击文艺，拿在手里的笔，不得不放下。再则，做政治工作的同志，对文艺工作者，往往抱不信任的态度，总以为在旧社会生活过，满脑子的资产阶级思想，强调思想改造，政治运动一来，就非弄下去学习不可。领导文艺工作的人，只要许多文艺工作者下去了，参加了政治运动，就心满意足了。这里至少忽视了，文艺工作者是否改造好了，必须看他在写作方面的实践——作品。从来，也可以退一步说，很少问道：“这一次你参加了运动，能写出作品来表现吗？需要一些帮助吗？”如果接着再来一个运动，又会逼着放下笔去参加。在政治运动中，的确能得到思想改造，比如参加土地改革。但有些运动，也使人胡涂，帮着摇旗呐喊，不得不举起棍子打人。既伤害了同志，也浪费了工作（文艺工作者就是写作）的宝贵光阴。

三

回顾30年来文艺方面的指导思想，越来越窄狭，也可以说条条框框，越来越多。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说，“我们的文艺，第一是为工人的”；“第二是为农民的”；“第三是为武装起来的工人农民即八路军、新四军和其他人民武装队伍的”；“第四是为城市小资产阶级劳动群众和知识分子的”。讲得很全面，后来不知怎么的，谁也不提这第四点了。

毛主席又说：“人民也有缺点的。无产阶级中还有许多人保留着小资产阶级的思想，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都有落后的思想，这些就是他们在斗争中的负担。”后来的文艺理论家，都不说无产阶级中有许多人有缺点，只是说其中少数的人，甚至说个别的人。作品中更不能以一个有缺点的无产阶级者，作为主要人物。我在拙作《百炼成钢》中写了两个有缺点的工人，就有人向我讲，你应把三个工人都写成英雄人物、模范人物，而且彼此没有矛盾，始终和衷共济，这是我们新中国工人阶级应有的好现象。你写了两个有缺点的工人，损坏了新中国工人的面貌。幸好这种高见，尚未形成一种思潮。但以有缺点的工人为主人物出场，却要受到唾骂的，必须以一个模范人物为主，去陪衬那些有缺点的工人，而且还要有压倒的趋势才行。再后来发展到英雄人物，必须高大完美，一身金光灿烂，把人变成神。

毛主席说：“革命的文艺，应当根据实际生活创造出各种各样的人物来，帮助群众推动历史的前进。”这些各种各样的人物，就都在文艺作品中，成为跑龙套的可有可无的角色，并没有作为主要人物，起过推动群众前进的作用。只是一味地强调写完美的英雄人物，成为压倒群众的天生英雄。毛主席说：“喜看稻菽千重浪，遍地英雄下夕烟。”就是一般农民，只要种好了稻菽，得到了丰收，都可以看成英雄，并不一定要有了无数特殊功勋，才称英雄，使常人不能企及。当然这种了不起的英雄是有的，但并不是到处都有，强迫作品中都要有这种人物，是不现实的。

四

不提文艺还要为城市小资产阶级劳动群众和知识分子服务，单提文艺为工农兵服务这一口号，提出大力写工农兵，并着重写工农兵的英雄人物，是可以的。但这只能作为百花齐放中的一些花或者说许多花，而不能全部都是这些花。舞台上，银幕上，刊物上，有工农兵的英雄形象出现，工农兵是会高兴的，但他们可不喜欢一年四季都看下去。比如炼钢工人，只准他看炼钢的小说、炼钢的电影、炼钢的戏剧、炼钢的图画，他不骂娘才怪。我们只要从实际出发，研究工农兵的生活需要，尤其是精神生活的需要，除了他们看到作品中有他们的英雄人物感到自豪而外，到底还看不看别个阶级，别个阶层的生活，是不是除了工农兵而外，就闭着了眼睛？不是的，1958年，我在十三陵水库工程指挥部的政治部工作，行落成典礼那天晚上的慰问演出，是京戏《白毛女》，看的人，多半是参加工程的解放军干部，他们向我抱怨：“累了这半年，还要看这样紧张的戏。”当时是杜近芳演喜儿，李少春演杨白劳，袁世海演黄世仁，也不能使他们一睹名角为快。1964年，我在大庆油田，看见王铁人的办公桌上，一边放“毛选”，一边放秦腔唱片，可见他是怎样学习，怎样娱乐的。

从工人、农民、兵士的实际需要出发，还需要一种娱乐性的文艺作品。这种文艺作品，应该在百花齐放中，有一朵花的地位。如果说政治是为人民服务的，那带娱乐性的文艺作品，能为人民服务，不就有广泛的政治意义吗？绘画中的山水花鸟虫鱼，人民喜爱，不正是合理的吗？城市中建立风景优美的公园，谁也

不反对嘛！

还有工农兵，尤其是工人，他们对世界上以及历史上的重大事情是充满了兴趣的。而且正是要引导他们关心全世界的大事，了解全世界的人类，不然，他们将来怎样担负解放全人类的重大任务呢？只要有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就可以描写任何题材，以任何人物为作品中的主要人物写出来的艺术作品，都对工人以及农民兵士有益的。再则，今天的中国工人阶级，有好多是初中毕业生，还有高中毕业生，学过中外历史，对一些文艺作品写的中外历史人物，难道不想看吗？他们学过中外地理，中国和世界各国的风光，在电视里出现，他们不是看得很有兴趣吗？用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来写一个曾国藩的电影，让工农兵看看，认出汉奸刽子手的真实面貌，有什么不可以呢？范文澜在《中国近代史》上册的末尾，附录一篇大文章《汉奸刽子手曾国藩的一生》，也没有人指责一声：“这不行呀，没有配上一个正面人物。”范文澜也没有特别声明几句：“请工农兵读者不要看哪！”他正是要把正确的历史事实，交给工农兵啊。记得陈毅同志谈到题材时说过：“曾国藩也可以写嘛！只要有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这是有一年周总理在紫光阁开文艺方面的座谈会，吃饭时，我同陈毅同志一桌吃饭，他说到文艺的题材问题，又说到毛主席他老人家，不喜欢读新诗，不喜欢看话剧。还说，毛主席说，天天讲话，听人讲话，哪个还愿意到剧场来听人讲话。）贵族地主阶级的托尔斯泰，所写的作品，主要是写贵族地主阶级的生活，其次才写到人民，但列宁却很重视托氏的遗作，说“俄国无产阶级要接受这份遗产，要研究这份遗产”，并要使之“真正成为全人类所共有”。并不是使用一个“封”字或“资”字全部加以否定。